

**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 年度 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成本调查监审的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制度、方法、程序，报自治区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国家和自治区安排的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包括主要农产品常规调查、直报调查、成本预测和专项调查；承担国家和自治区下达的重要商品成本调查任务；负责自治区价格主管部门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收费的定价（费）成本监审，具体实施自治区政府定价成本监审目录内的监审项目，包括定调价监审和定期监审；组织、指导、协调下级价格成本机构开展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建立成本调查、成本监审资料数据库，分析成本水平及动态。为政府制定和调整价格提供成本依据，为国家加强宏观调控、制定有关政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机构设置情况

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属全额行政单位，财务独立核算。内设办公室、综合科、农本科、收费科、商本科。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详见附表：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 年
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0年度总收入833.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02.86万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1.03万元，增长0.15%。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7.86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1.03万元，增长0.15%，主要原因是：增发工资、补贴、绩效奖金等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人员经费调增；项目支出相关业务未开展，调减项目支出。增加略大于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相关业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相关业务。

4.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

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无事业收入相关业务。

5. 经营收入0万，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无经营收入相关业务。

6. 其他收入15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国家发改委统一工作部署，2020年国家发改委下拨发电企业成本调查专项工作经费15万元。2019年国家发改委下拨实地监审专项资金15万元。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无事业基金收入相关业务。

8. 上年结转和结余13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1.47万元，增长1.13%，主要原因是2019年国家发改委下拨实地监审专项资金当年开支净结余1.47万元，形成2020年决算表上年结转和结余新增数。

（二）本单位2020年度总支出833.8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87.86万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12.5万元，下降1.78%。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79.2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为完成各项价格成本调查监审相关业务工作而发生的项目支出。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50.25万元，下降9.4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的差旅费、培训费等大额开支由于疫情影响，减少业务开展次数及缩小办班规模等，业务项目支出下降，调减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2.26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发放的退休人员物业服务补贴、生活补助、退休人员公用支出，雷青死亡追加抚恤金及增发退休费和单位在编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等。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41.79万元，增长41.59%，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机构改革划转20多名退休人员新增至本单位，退休人员各项补助等开支增加。雷青死亡追加抚恤金及增发退休费。

3. 卫生健康支出24.45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0.4万元，下降1.61%，主要原因是年度中途有1人退休，相关医疗保险缴费相应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41.91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3.64万元，下降7.9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引起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变动。

5.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

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单位性质，本单位不进行结余分配。

6. 年末结转和结余146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15万元，增长11.45%，主要原因是2020年国家发改委下拨发电企业成本调查专项工作经费15万元未使用形成的新增净结余。

二、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7.86万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1.03万元，增长0.15%。其中：基本支出627.56万元，项目支出60.29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36.52万元，支出决算为68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50.88万元，支出决算为47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主要用于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为完成各项价格成本调查监审相关业务工作而发生的项目支出。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的差旅费、培训费等大额开支由于疫情的影响，导致业务开展次数减少、办班规模缩小，调减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9.28万元，支出决算为14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27%。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为雷青死亡追加抚恤金及增发退休费。主要用于按国家

规定发放的退休人员物业服务补贴、生活补助、退休人员公用支出，雷青死亡追加抚恤金及增发退休费和单位在编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4.45万元，支出决算为2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无预决算差异。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1.91万元，支出决算为4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无预决算差异。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7.5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504.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0%。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正常变动导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77.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08%。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正常变动导致及严控开支标准和范围，厉行节约。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2%。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中开支的体检费、各项其他补助等严控开支标准和范围，厉行节约。

四、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相关业务。

五、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关业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相关业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单位运行经费支出77.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98万元，降低29.92%。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标准和范围，厉行节约。因疫情及相关工作安排不需开展部分业务，开支减少。

比2019年减少8.95万元，降低10.39%。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标准和范围，厉行节约。因疫情及相关工作安排不需开展部分业务，维持日常办公的公用经费开支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本单位无超过200万元的预算项目，无须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